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GN NEW ENERGY HOLDINGS CO., LTD.
中國廣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1)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中國廣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如日期為2024年4月18日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所載，於2024年5月23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已由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18日的通函(「通函」)所載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全部決議案(「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附註)		已投票股份數目 (概約%)	
		贊成	反對
1.	接納及省覽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3,258,122,301 99.98%	746,000 0.02%
2.	宣佈派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3,258,122,301 99.98%	746,000 0.02%

普通決議案 (附註)			已投票股份數目 (概約%)	
			贊成	反對
3.	(a)	重選張志武先生為執行董事	3,217,747,627 98.76%	40,270,674 1.24%
	(b)	重選李光明先生為執行董事	3,257,152,301 99.96%	1,182,000 0.04%
	(c)	重選劉清明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3,253,412,244 99.82%	5,742,057 0.18%
	(d)	重選趙賢文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3,256,878,157 99.93%	2,276,144 0.07%
	(e)	重選楊校生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255,885,561 99.92%	2,630,740 0.08%
	(f)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256,027,561 99.90%	3,316,740 0.10%
4.	重新委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257,932,301 99.98%	636,000 0.02%
5.	授予董事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3,257,932,301 99.98%	720,000 0.02%
6.	授予董事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3,192,690,009 97.95%	66,782,292 2.05%
特別決議案 (附註)			已投票股份數目 (概約%)	
			贊成	反對
7.	按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18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方式批准建議修訂，及本公司採納新細則，以完全取代及廢除現有細則		3,257,926,301 99.95%	1,546,000 0.05%

附註：有關決議案全文，請參閱通告及通函。

由於各項普通決議案均獲超過50%的贊成票，所有普通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由於特別決議案獲不少於75%的贊成票，特別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特別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天，已發行股份數目為4,290,824,000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概無股東須按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就決議案投票表決。

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力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按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述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概無股東已於通函中表示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表決。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點票之監票員。

董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記錄如下：

- (i) 執行董事張志武先生以電話會議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另外一名執行董事李光明先生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 (ii) 非執行董事趙賢文先生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
- (iii) 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民浩先生、楊校生先生及梁子正先生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根據本公司細則第63條，李光明先生獲選出任是次股東週年大會主席。

2023年末期股息

本公司將向於2024年6月12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分派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股份1.56美仙(相當於每股股份12.17港仙)(「**末期股息**」)。股息單將於2024年6月21日(星期五)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有權收取末期股息的股東，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廣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總裁兼執行董事
李光明

香港，2024年5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7名董事組成，包括：

- | | | |
|---------|---|---------------------------|
| 執行董事 | : | 張志武先生(主席)及
李光明先生(總裁) |
| 非執行董事 | : | 劉清明先生及
趙賢文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王民浩先生、
楊校生先生及
梁子正先生 |